# 2024年初中成长作文(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7-02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初中成长作文篇一在我七岁的时候，我妈妈对我说：“我回云...*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初中成长作文篇一**

在我七岁的时候，我妈妈对我说：“我回云南看你的姥爷。”我开心地说：“好。”

我在家里等了一年又一年，我妈妈始终没有回来。我爸爸把我和弟弟从七八岁带到今年这么大，我和弟弟等了整整十几年，我也没有等到妈妈回来。我的头发失去了往日的光彩，我一直留着不剪，我要等着妈妈回来给我扎一个最好看的辫子。我爸爸为了让我和弟弟过得好一些，出去打工。我和弟弟让姑姑来照顾。星期五，爸爸要回家，因为我爸爸常常干活把腰累着了。我爸爸常常腰疼。

我看着爸爸痛苦的表情，陷入了沉思：我爸爸太辛苦了。爸爸，以后我一定要好好孝顺你，爸爸你不要太辛苦。我有时就会在脑海里想，这么多年过去了，妈妈变成什么样子了？

我嘴上不说想妈妈，那一定是假的，我非常想妈妈，我每当看见别的孩子天天在自己妈妈的怀抱里，向妈妈撒娇，再看看我，没有妈妈，我想着想着就哭了。

我相信，妈妈一定会回来的，我又等了三年，妈妈还没有回来......我特别恨我妈妈，她为什么就不回来看看我和弟弟？为什么抛下我们一声不吭的走了？当我生日的时候，我满脑子都想的是妈妈，我总会在想妈妈的时候，一个人偷偷地哭。

我安慰自己，其实我也是幸福的，因为我有爸爸的疼爱，弟弟的关心。我在幸福中成长，这就是我成长的故事。

我爸爸不但要干活，还要照顾我和弟弟，给我们做饭。爸爸太辛苦了，我要学会做饭，替爸爸分担一下家务，让爸爸每天都可以吃上我做的饭菜。我的成长是幸福的，爸爸辛辛苦苦挣的钱都花在了我和弟弟身上。长大以后，我要给爸爸亲手做一件最好看的毛衣，让爸爸感觉到我已经长大了。我是一个在父爱的身边长大的“单翼天使”，虽然我没有妈妈的疼爱，但我有爸爸的牵挂。我已经习惯了在父爱下成长，爸爸便是我的全部，我爱爸爸，是爸爸在我的成长中给我的前进的力量。

我看过一本书，书中是这样写的：虽然你们失去了一双翅膀，你们过早的尝到了命运的苦涩，但是你们同时也得到了许多。例如：你们学会了反省自己，学会了对抗命运，学会了坚强。爸爸一天天老去，头发上渐渐多了银丝，我多么希望时间停留，让爸爸不要衰老。爸爸陪我一起成长，我成长一岁，爸爸年老一岁。

我的成长是悲伤的，我失去了母爱；我的成长有是快乐的，我有爸爸的陪伴。我喜欢这样的成长，这就是我的成长故事。

**初中成长作文篇二**

这个世界我喜欢文字无声的力量，喜欢畅游书海。然而我读过的书不多，有时几个星期也读不完一本书。有时真的感到愧对那些被整齐放在书架上的甚至连包装袋也没拆的书，它们就像被遗弃的孩子可怜安静地等待被翻阅。

而当我随手取出一本翻开，仔细地阅读，才惊觉原来每一本书就是一个世界。

郭敬明的书，那是一个用玻璃筑成的清澈透明而脆弱的世界。第一次闯入他的世界，恍若被引到一个长满绿草，中间点缀着清新小黄花，蓝蓝的天空中挤出一大团白云的世界，月岁的风轻轻撩起眼前的长发，缓慢地吹着，仿佛被淹没在涟漪荡起的绿色海洋中，闪烁着像黄昏特有的柔和的光亮。风在耳边唱起嘹亮的歌却明显杂夹着大雁的悲鸣，像要在美好中诉说心中最隐蔽的孤独、最无助的迷惘、最透澈的少年的悲伤。第一次遇见如“骑在单车上的十七岁”这样充满年轻特有的清新气息的文字，第一次在纸间感受到年华锦缎上最艳丽的美好时光。读他的书，如置身于薄雾弥漫的清晨中，享受着阳光雨露，呼吸着清新的空气，让人有足够的勇气檫掉脸颊青春苦涩的泪水一直摸索着前进，相信一定会走到美丽的黄昏。那个有着清秀脸庞，浓黑眉毛的青年，用他的泪与笑记录生命的悲欢离合、心中的爱憎恨，为我们闪耀出一个透明的世界。

席慕蓉的书，该如何去描述那个世界呢？只可惜自己仍跳动着的心太年轻了，难以读懂那些深沉的文字。她用细腻的情感砌成的墙，然后用对生活特别敏感的心灵围成的世界，那是一个不能单用平方作为单位的世界，而是一个有着天堂般让人感到神圣而不可侵犯的国度。如果说生活是一口深井的话，那么她的文字就是从最深处打上来的不经过任何过滤的水，那是写给生命的、生活的、亲情的、爱情的、友情的的赠言。每一句话都是在对人类的灵魂解析，告诉你“如果真的肯把生命放进去，这个世界也绝不会亏待你。”读着那些仿佛带有光环的句子像喝着一碗很甜很醇的酒酿，需要微笑着望向窗外，让它慢慢从喉咙流进体内，消融。那位剪着短发鼻梁上架着眼镜的妇人，是一位心灵永远年轻，永远有着细腻情感的女诗人，为我们建起一座心灵的天国。

徐志摩的书，那是一个浪漫微妙的世界，令人陶醉；

朱自清的书，那是一个平凡动人的世界，使人流泪；

张爱玲的书，那是一个华美迷离的世界，让人心动；

路遥的书，那是一个朴实无华的世界，催人奋进。

……

一本书就是一个世界。

如果我们不涉及其中，那它就只是单纯的被人遗忘在架子上安静的书，但只要你翻开，它就会为你展现它的世界——让你渐渐成长的世界。

**初中成长作文篇三**

利用你的时间借助别人的作品来提高你自己，这样，你才回轻松地得到其他人通过艰苦劳动才能得到的东西。

——苏格拉底

在我的脑海中，总有一片无边无际的书的海洋，无时无刻不在吸引着我的视线，诱惑着我的灵魂，丰富着我的知识，激发着我的潜能，提高着我的内涵。在这片知识的海洋中，我茁壮成长。

在我的理解中，所谓好书应该是能够反映时代的具有丰富思想内涵、新颖的形式、风格以及精湛独特的技术语言三者兼备的优秀作品吧。如弥尔顿所说：一本好书是一个艺术大师宝贵的血液，是超越生命之外的生命。是好书伴我一路同行。

叔本华曾说：在一切知识的领域中，人类知识的大部分都是呈现在做为人类文字记录的纸页上和书籍中。所以我那渴求知识的心灵只有在书的海洋中沐浴才会得到滋润。我在书中解读百态社会、解读世界风情、解读古典文化……书是我的精神食粮，我在书中汲取着营养，没有营养的供应，我还能在人生的道路上前进吗？

好书给了我成功的财富，给了我成长的资本。一个人的精神发育史，应该是他本人的阅读史。美国作家、演说家、企业家贝克·哈吉斯曾说：在正确的时候，一本正确的书能改变你的命运。在名人传记一类的书中，我追踪着他们成长和成功的足迹，被他们的经历和精神所感化，被他们的毅力和勇气所震撼，更被他们创造的伟大所吸引。他们身上那种闪光的东西也在无形中渗进我的血液中。在自我改善丛书中，我知道了怎样全面认清自己，怎样发掘自己的优势，怎样剖析自己。成功法则全书更是在我的梦想中播下了茁壮成长、开出灿烂之花的种子。我感动于拿破仑·希尔的《思考致富》；感动于戴尔·卡耐基的《人性的弱点》；感动于诺曼·文森·波尔的《积极思维的力量》是这些富有鼓励性和鞭策力的书给了我茁壮成长的阳光，他们是我人生道路上忠诚的朋友。

好书能让我调整心态，净化灵魂。在一个人成长的过程中，不可能永远一帆风顺，不可能总是激情满怀。当我希望落空、心灰意冷的时候，我就精心的挑选一本好书一个人静静地躲在角落里看。此时的书就像我的一位人生导师，悄悄地清洗着我那颗受污浊的心。我努力地从书中寻找医治沮丧的良药。读一读老舍的幽默散文，在他富有个性的语言中领略人生的乐趣；读一读那本让《心灵透透气》，在美的语境中品尝自由。看着那些拨动我心灵的文字，亲吻着文学的碧波，生活纯洁的美、感人的爱展现在我面前。沉浸在《智慧与人生》的世界中，什么不快，什么低落，统统被我遗忘在角落里。我真正地体会到了托玛斯·肯皮斯的那句话：我曾四处寻找幸福，其实幸福就是一个人在角落里看书。书给了我良好的心态和纯美的灵魂，让我向更高层的人生迈进，书是我茁壮成长的良师益友。

读好书时的意境陶冶了我的情操。有时人成功的灵感就产生于良好的情操中。在细雨蒙蒙的午后，读着冰心清新明丽、隽永含蓄，有行云流水之美的散文，让心灵在她细腻的笔下轻轻游动，如同班得瑞的音乐在耳旁轻轻奏响；如同露珠在晨光照耀下的美丽，如同山泉悄悄地从心田流过。《往事》里变幻无穷的海景：和风怡荡，涌浪起伏、暴雨狂澜、怒潮拍岸。大海落日的壮观、月明星稀的幽深，让我浮想联翩。在落霞满天的黄昏，在晚风柔柔地吹拂中，我会读一读李清照的词，李白的诗，或者感受一下当代的徐志摩，让自己有种心旷神怡的感觉。在星光闪闪、万家灯火的晚上，独自坐在灯下，真是难得的安静。于是我拿出《管理学概论》，慢慢地研读。一个人无论什么时候都不能忘记自己的目标和追求，给自己一片纯净的天空，让梦展开飞翔的双翼。我喜欢一个管理者的果断与干练，于是喜欢在属于我的夜晚缩短现实与梦想的距离。我敞开肺腑倾听管理者的妙语连珠，如饥似渴地汲取着他们的思想和经验。此时的我忘记了黑暗，忘记了瞌睡，忘记了白天的繁杂琐事，在书中寻找着光明。这种读书的意境，是我茁壮成长的氧气。书引起我无尽的思索，在这种思索中我快乐地成长。

好书改变了我的人生，给了我鞭策和鼓励。曾经在中学的一段生活中，我没有自信，我低估自己的，我相信了自己不好的命运。是丁远峙的《方与圆》改变了我的这中自卑，于是我重新找回了自己。

从小时侯那个要拥有一书包书的梦想到今天沉迷于大学里的图书馆，是好书伴着我一路风雨兼程。我不是名人，但却和名人有着一个同样的爱好：以书为伴。在这个激烈竞争、飞速发展的社会中，人们所关注的不是我们是谁，而是我们知道多少东西。就像列宁说所说：没有图书馆，寸步难行。我要茁壮成长，我要成功，所以我就要读书，要向名人学习。就像爱默生所说：如果遇到一个聪明绝顶的人，我们应该问他读过些什么书。

我不敢说是书改变了我的命运，我只知道读书让我积聚了人生渐变的饿知识，使我的视野得到了扩展，并且以各种方式让我成长，激励我去尝试我曾经认为不可能做到的事。书是社会经验的概括和总结，书是人生航行的灯塔，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读好书就像古人所说：饥读之以当肉，寒读之以当裘，孤寂而读之以当朋，幽忧而读之以当金石琴瑟。好书为我的成长提供了很多很多，让我在人生的航行中奋勇前进。

**初中成长作文篇四**

古人杜甫曾经说过：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是啊！读书多了，读书读透了，写作对你来说也只是小菜一碟啊！如果你不相信，我现在就证实给你看看——

当我在读二年级的时候，我挤呀挤，挤了老半天，才挤出几个字儿来。我急得半死，只冒汗。妈妈走进屋来，看我穿着一件衬衫、短裤，还吹着空调风扇，满头大汗的抱着在那里乱翻。我一见妈妈来了，便极快的向她“发”出了ｓｏｓ求救信号。妈妈白了我一眼：“谁叫你平时不看书！现在才来临时抱佛脚，看吧！为你的行为负出代价吧！活该！”一听妈妈这话，我的牛劲便又使上来了：“你瞧不起人！谁说我写的不好？哼！”妈妈眯着眼睛厉声说道：“好哇！那就证实一下嘛！这次写作非得给我得个优！”“没问题”我一口咬定。其实心里没一点儿底。嘿！你们不用猜，铁定就是良！我下定决心，一定要追上作文优等生！可一到了寒假，大家都在过节，我早把此事忘得一干二净了！

开学了！妈妈把我转到厦门来读书。班主任纪老师总告诉我们读书有哪些好处，又向我们推荐了许多有名的书籍。一到午休时间，大家总是安安静静的看书，我也不好意思打扰大家，总是十分寂寞。

书本真的是那么好看吗？我半信半疑地翻开一本书——哇哦！太精彩了！真好看！我一口气把这本书读完了！紧接着又把仅有的几本书都看完了！

星期六，我便缠着妈妈买书。妈妈似乎满脸写满了惊讶二字，问：“没发烧吧？”我摇摇头。就这样，我每星期都会有二三位新好朋友。我看书的速度超快。妈妈皱这眉头：“你这样走马观花地看书，还不如不看！一点也没记住！”因此，我便养成了把好词好句画出来的好习惯。

到现在为止，我已经读了《爱的教肓》、《狼图腾》、《列那狐的故事》、《夏洛的网》、《中国兔子德国草》、《森林报》、《蓝色的海豚岛》——等许许多多的书。一次，我们又要搬家到摩登时代大楼。姨父来帮忙。看着我这一大箱的书，语重心长地说：“唔~xx哪！你真是孔夫子搬家——尽是输（书）哇！我耸了耸肩——嘿嘿。其实原来的那些书架已经被我的书压坏好几个了！

看了这么多的书，我的写作水评的确有在长进了！我在暗暗发誓：我一定要超越程德坤我一定能行！

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这句话真是名不虚传！读书永远伴我成长，我的生活永远离不开书——我最最要好的好朋友！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